

書



史通卷第十九

唐劉子玄知幾撰

明李本寧維禎評

附郭孔延延年評釋

外篇

漢書五行志錯誤第十

班氏著志，抵牾者多，在於五行，蕪累尤甚。今輒條其

錯繆，定為四科：一曰引書失宜，二曰敘事乖理，三曰

釋災多濫，四曰古學不精。又於四科之中，疏為雜志。

宋本作抵牾



類聚區分編之如后

第一科

引書失宜者其流有四一曰史記左氏交錯相併二曰春秋史記雜亂難別三曰屢舉春秋言無定體四曰書名去取所記不同

評曰條分之後逐段又生支節此全是內典得來其志敘言之不從也先稱史記周單襄公告魯成公曰晉將有亂又稱宣公六年鄭公孫曼滿與王子伯廖語欲為卿按宣公六年自左傳所載也夫上論單

浦本上改亦

襄則持史記以標首下列曼滿則遺左氏而無言遂令讀者疑此宣公上出史記而下云魯后莫定何邦是非難悟進退無準此所謂史記左氏交錯相併也評曰古史敘言大抵不拘如此亦是一病若歐陽玄宋金遼史則無此病矣史記周單襄公與晉卻錡卻犨卻至齊國佐語告魯成公曰晉將有亂三卻其當之虐○師古曰卻錡駒伯也卻犨苦成叔也卻至昭子即温季也國佐齊大夫國武子也



左宣六年鄭公子曼滿與王子伯廖語欲爲卿伯  
廖告人曰無德而貪其在周易豐之離弗過三矣  
間一歲鄭人殺之

浦本齊改諸

志云史記成公十六年公會齊侯于周按成公者即

魯侯也班氏凡說魯之某公皆以春秋爲寇何則春

秋者魯史之號言春秋則知公是魯公今引史記居

先成公在下書非魯史而公捨魯名膠柱不移守株

何甚此所謂春秋史記雜亂難別也

按班書爲志本以漢爲主在於漢時直記其帝號謚

耳至於他代則云某書某國君此其大例也至如敘

火不炎上具春秋桓公十四年次敘稼穡不成直云

嚴公二十八年而已夫以火稼之間別書漢莽之事

年代已隔去魯尤疎洎乎改說異端仍取春秋爲始

而於嚴公之上不復以春秋建名遂使漢帝魯公同

歸一揆必爲永例理亦可容在諸異科事又不爾求

之畫一其例無常此所謂屢舉春秋言無定體也

按本志敘漢已前事多略其書名至如服妖章初云

晉獻公使太子率師佩之金玦續云鄭子臧好爲聚

宋本作無恆

宋本作魯君



鷓之冠。此二事之上。每加左氏爲首。夫一言可悉。而再列其名。省則都損。繁則太甚。此所謂書名去取。所記不同也。

評曰。古人讀書。細心鑽研。一字不肯放過。觀此數條可見。

附評此四條。孟堅之小失。而子玄之讀漢書益精矣。謂之漢聖可也。

左傳晉獻公使太子申生帥師。公衣之偏衣。佩之金玦。後四年申生以讒自殺。師古曰。金玦以金

爲玦也。半環曰玦。○賜環則返。賜玦則絕。佩之金玦。絕之之意。事首末宜詳。故詳玦章。不說大玦。平

而左。鄭子臧好聚鷓冠。鄭文公惡之。使盜殺之。○師古曰。子臧。鄭文公子也。鷓。大鳥。卽戰國策所云喙

甚蚌者也。天之將雨。鷓則知之。翠鳥自有鷓名。而此王飾冠。非翠鳥也。○玦。二音。故是也。玦。音決。與

第二科

敘事垂理者。其流有五。一曰徒發首端。不副徵驗。二曰虛編古語。討事不終。三曰直引時談。竟無他述。四



曰科條不整。尋繹難知。五日標舉年號。詳略無准。而志曰左氏昭公十五年。晉籍談如周葬穆后。既除喪而燕。宴。叔向曰王其不終乎。吾聞之所樂必卒焉。今王一歲而有三年之喪。二馬於是乎與喪。賓燕樂憂甚矣。禮王之大經也。一動而失二禮。無大經矣。將安用之。按其後七年。王室終如羊舌所說。此卽其効也。而班氏了不言之。此所謂徒發首端。不副徵驗也。評曰單舉一事。首末宜詳。錯綜成章。不必太泥。子玄說史成高子之固矣。

附評按左昭十五。晉籍談如周葬穆后。既除喪而

燕。王與籍談論彝器云云。籍談歸以語叔向。叔向

曰王其不終乎。子玄摘去籍談歸以語叔向七字。

恰似叔向同籍談使周。此子玄點煩之過也。

師古曰籍談晉大夫也。穆后周景王之后。謚穆也。

志云左氏襄公二十九年。晉女齊語智伯曰齊高子

容。宋司徒皆將不免。子容專司徒侈。皆亾家之主也。

專則速及。侈則將以力斃。九月高止出奔北燕。所載

至此更無他說。按左氏昭公二十年。宋司徒奔陳。而

宋本作汝齊

宋本作力斃



班氏採諸本傳直寫片言閱彼全書唯徵半事遂令  
學者疑丘明之說有是有非女齊之言或得或失此  
所謂虛編古語討事不終也

評曰高止華定二人並書宜雙收以足前志而單  
徵高止此敘事之大逗漏處

師古曰高子容齊大夫高止也宋司徒華定智伯

晉大夫荀盈也女齊晉大夫司馬侯也

志云成帝於鴻嘉永始之載好為微行置私田於民

閭谷永諫曰諸侯夢得田土占為失國而况王者畜私蓄

田財物為庶人之事乎已下弗云成帝意悛與不悛谷

永言効與不効諫詞雖具而事闕如此所謂直引時

談竟無他述者也

其述庶徵之恒寒也先云釐公十年冬大雨雹隨載

劉向之占次云公羊經曰大雨雹續書董生之解按

公羊所說與上奚殊而再列其辭俱云大雨雹而入

此科又言大雪與雹繼言殞霜殺草起自春秋訖乎

漢代其事既盡仍重敘雹災分散相離斷絕無趣夫

同是一類而限成二條首尾紛拏章句錯採採此所謂

何校作土田

宋本作帝意

宋本作而已又此科始言

宋本作終乎

宋本作紛拏而字乃臆增也



科條不整尋繹難知者也。

評曰洪範恒寒之應雨雪雹各有不同須如此細

開方得劉向公羊事類有別何妨錯揉

附評雨雪雹三者皆常寒之罰也而微有辨雨陰

也雪又雨之陰也雹又陰之極也漢書釐公十年

冬大雨雪劉向以為先是釐公立妾為夫人陰居

陽位陰氣盛也公羊經曰大雨雹董仲舒以為公

不脅於齊桓公立妾為夫人不敢進羣妾故專壹之

象見諸雹皆為有所漸脅也據文劉專解雨雪董

專解雨雹解既不同何妨兩載子玄乃云公羊所

志說與上奚殊何邪

夫人君改元肇自劉氏史官所錄須存凡例按斯志

之記異也首列元封年號不詳漢代何君次言地節

河平具述宣成二帝宣帝地節四年成帝河武稱元

鼎每歲皆書始云元鼎二年續云元鼎三袁曰建平

同年必錄始云哀帝建平三年續復云哀帝建平三

其詳也此所謂標舉年號詳略無準者也

評曰聖人作春秋或崩或不崩或卒或不卒或葬

浦本注作又續

宋本注作又續復



或不葬其詳其略殆有深意未可以一槩論也。

第三科

補本有者字

釋災多濫其流有八。一曰商推前世全違故實。二曰影響不接。牽引相會。三曰敷演多端。準的無主。四曰輕持善政。用配妖禍。五曰但伸解釋。不顯符應。六曰考覈雖謹。義理非精。七曰妖祥可知。寢嘿無說。八曰不循經典。自任胸懷。

志云。史記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九鼎震。是歲韓魏趙篡晉而分其地。威烈王命以為諸侯。天子不恤同姓。

宋本作其微

而爵其賊臣。天下不附矣。按周當戰國之世。微弱尤甚。故君疑竊斧。臺名逃債。正比夫泗上諸侯。附庸小國者耳。至如三晉跋扈。欲為諸侯。雖假王命。實由已出。譬夫近代莽稱安漢。匪平帝之至誠。卓號太師。豈獻皇之本願。而作者苟責威烈。以妄施爵賞。坐貽妖孽。謂得人之情。偽盡知之者乎。此所謂商推前世全違故實也。

宋本作豈得謂  
宋本作之矣

評曰。周德雖衰。天命未改。且以定王崇勳也。晉文盛伯也。請隧之舉。襄王以調折之。而晉文惴惴以



退不敢復出一語如三晉桀驚不臣卽爲甘露永安凜凜猶有生氣何至屈天王之尊下狗倍臣之意乎况臺名逃責周赧則然威烈之時豈遽如此附評子玄此駁大是正論周至威烈削弱已極鄭已射肩楚久問鼎惡能禁趙韓魏之不分晉哉彼陽請而陰逼周卽不命彼亦自侯不罪三子而罪周是責平帝之公莽責獻帝之太師卓也司馬公通鑑首書初命三晉爲諸侯史臣書法則可而立論責周猶是祖述孟堅之意耳嗟乎晉可以召王

於河陽則三子可以分晉魯可以僭周禮樂則三家可以逐昭摠之封建非萬世之良法也

宋本作大蒐

浦本大下刪夫字

宋本作恆事

宋本作感應

志云昭公十六年九月大雩先是昭母夫人歸氏薨昭不戚而蒐于比蒲又曰定公十二年九月大雩先是公自侵鄭歸而城中城二大夫圍鄆按大夫蒐于比蒲昭之十一年城中城圍鄆定之六年也其二役去雩皆非一載夫以國家常事而坐延灾眚歲月旣遙而方聞響應斯豈非烏有成說扣寂爲辭者哉此所謂影響不接牽引相會也



史通 卷之九  
許曰人事見於下則天變應于上但不必指某變為某事之應。夫子作春秋言災異不言事應其旨精矣。

附評災祥之見有朝發夕應者有遲數年應者有遲數十年應者漢昭元鳳三年太山石立僵柳復起六年而宣帝立孝成建始元年黃霧四塞四十年而新莽篡譙國龍見歷熹平建安至曹丕始應柳谷開石歷建安黃初至司馬炎始應昭定大雩之應不過五六年而子玄乃云影響不接牽引相

### 會何邪

師古曰歸氏胡國之女歸姓卽齊歸也齊諡也蒐謂聚衆而田獵也比蒲魯地名中城魯邑名二大夫謂季孫斯仲叔何忌

志云嚴公

嚴公謂莊公也漢避明帝諱故改曰嚴

七年秋大水董仲舒

劉向以為嚴毋姜與兄齊侯淫共殺桓公嚴釋公讎復娶齊女未入而先與之淫一年再出會於道逆亂

臣下賤之應也又云十一年秋宋大水董仲舒以為時魯宋比年為乘丘鄆之戰百姓愁怨陰氣盛故二

浦本此注移於第一科案班書為志條直云嚴公下浦本改父字浦本之下增之



宋本作可以歡

浦本注作七年

國俱水。謂七年魯大水。今年宋大水也。按此說有三失焉。何者。嚴公

十年十一年公敗宋師於乘丘。及鄆。夫以制勝克敵。

策勲命賞。可以歡祈榮降福。而反愁怨貽災邪。其失一也。

且先是數年嚴遭大水。亦謂十一年。校其時月。殊在戰前。

而云與宋交兵。故二國大水。其失二也。况於七年之

內。已釋水災。始以齊女為辭。終以宋師為應。前後靡

定。向背何倚。其失三也。夫以一災示雋。而三說競興。

此所謂敷演多端。準的無主也。

評曰。綏萬邦。屢豐年。有武王之賢則可。春秋戰勝

攻取。非懷私蓄怨。則貪人土地耳。而云祈榮降福。

殆必不然。

附評大兵之後。必有凶年。或水或旱。其應不常。以

湯之伐桀。尚有七年之旱。可謂制勝克敵。便獲福

榮。邪。莊公七年之水。以淫。十一年之水。以師。年既

不同。應亦各別。可謂前後靡定。邪。惟水在前。戰在

後。而以為師。應則董失矣。

師古曰。比年。頻年也。莊十年。公敗宋師于乘丘。十

一年。公敗宋師于鄆。乘丘。鄆。魯地。鄆。子移反。



其釋厥咎舒厥罰恒燠以爲其政弛慢失在舒緩故

罰之以燠冬而亡冰尋其解春秋之無冰也皆主內

失黎庶外失諸侯不事誅賞不明善惡蠻夷猾夏天

子不能討大夫擅權邦君不敢制若斯而已矣次至

武帝元封六年冬亡冰而云先是遣衛霍二將軍窮

追單于斬首十餘萬級歸而大行慶賞上又閔恤勤

勞遣使巡行天下存賜鰥寡假貸與之因舉遺逸獨

行君子詣行在所郡國有以爲便宜者上丞相御史

以聞於是天下咸喜按漢帝其武功文德也如彼其

先猛後寬也如此豈是有懦弱凌遲之失而無刑罰

戡定之功哉何得苟以無冰示災便謂與昔人同罪

矛盾自己始末相違豈其甚邪此所謂輕持善政用

配妖禍也

附評亡冰妖禍也存鰥寡與困乏善政也因妖而

修政可修政而獲妖未之前聞班書舛矣至於昭

帝亡冰以爲博陸行寬之應則尤舛矣夫孝武博

陸豈寬緩者哉延按京房易傳知罪不誅則燠重

過不誅則燠武帝元狩元年夏四月赦三年夏五

浦李政元狩

宋本作閔恤與此同

宋本作假與至用



月赦六年亡水蓋六年二赦也後元二年夏六月  
赦始元元年秋七月赦冬亡水蓋二年二赦也其  
中豈無有罪不誅而召燠者乎子玄駁班之失而  
不一申演亡水之故則亦所謂解釋雖謹義理非  
精者矣

志云孝昭元鳳三年太山有大石立眚孟以為當有  
庶人為天子者京房易傳云太山之石顛而下聖人  
受命人君虜又曰石立於山同姓為天下雄按此當  
是孝宣皇帝即位之祥也夫宣帝出自閭閻坐登宸  
極所謂庶人受命者也以曾孫血屬上纂皇統所謂  
同姓之雄者也昌邑見廢謫居遠方所謂人君虜者  
也班書載此徵祥雖具有剖析而求諸後應曾不縷  
陳敘事之宜豈其若是苟文有所闕則何以載言者  
哉此所謂但申解釋不顯符應也

評曰史通分疏事應燎然令人不猜啞謎可謂筆  
補造化天無工

志云成帝建始二年小女陳持弓年九歲走入未央  
宮又云綏和二年男子王褒入北司馬門上前殿班

浦本姓下無  
字

宋本作成言



浦本九則

宋本作前殿

浦本夫下有人字

宋本作亦猶

浦本從下有登極大字宋本作

志雖已有證據言多疎闊今聊演而申之按女子九歲者則陽數之極也男子王褒者王則巨君之姓也入北司馬門上殿者王莽始為大司馬至哀帝時就國帝崩後仍此官因以篡位夫入司馬門而上殿亦由從司馬而升極災祥示兆其事甚明忽而不書為略何甚此所謂解釋雖謹義理非精也

評曰二事得史通演之更覺條暢而易曉

附評陳持弓王褒班志解釋甚詳解陳持弓云小女入宮下人將因女寵而居有宮室之象名曰持

弓有似周家糜弧之祥至莽卒篡漢蓋陳氏之後云所未解者九歲二字耳解王褒云姓名章服甚明哀帝崩莽復為大司馬因是篡國則亦既詳矣史通乃謂義理非精又演而申之何也

浦氏姓下依志補未生二字三改作二

志云哀帝建平四年山陽女子田無嗇懷孕三月兒

啼腹中及生不舉葬之陌上三日人過聞啼聲母掘土收養尋本志雖述此妖災而了無解釋按人從胞至育含靈受氣始末有成數前後有定準至在孕甫

爾遽發啼聲者亦由物有基業未彰而形象已兆即

宋本作恆數於字



宋本作班志

浦本無以字

王氏篡國之徵。生而不舉。葬而不死者。亦由物有期。運已定。非誅剪所平。即王氏受命之應也。又案班云。以小女陳持弓者。陳即莽之所出。如女子田無嗇者。田故莽之本宗。事既同占。言無一槩。豈非唯知其一。而不知其二者乎。此所謂妖祥可知。寢嘿無說也。評曰。天下徵應有可解者。有不可解者。陳持弓其可解者也。班固解之。田無嗇其不可解者也。班固不解之。必扭捏生澁。以補之。則穿鑿甚矣。

當春秋之時。諸國賢俊多矣。如沙麓其壞。梁山云崩。

宋本作退飛

鷓退蜚於宋都。龍交鬪於鄭水。或伯宗子產。具述其

非妖。或卜偃史過。盛言其必應。蓋於時有識君子。以為美談。故左氏書之不刊。貽厥來裔。既而古今路阻。聞見壤隔。至漢代儒者。董仲舒。劉向之徒。始別構異聞。輔申他說。以茲後學。凌彼先賢。蓋今諺所謂季與厥昆。爭私嫂者。而班志尚捨長用短。捐舊習新。苟出異同。自矜魁博。多見其無識者矣。此所謂不循經典。自任胸懷也。

宋本作甫申

宋本作知嫂。浦本作爭。知嫂諱者。小。諺曰。弟與兄爭。嫂字以其名。鄙故稍文飾之。

評曰。伯陽伯宗叔興之言。既有徵驗。載諸史策矣。



而仲舒劉向又別構異聞輔申他說倘所謂畫蛇添足非耶

釐十四秋八月辛卯沙麓崩左氏以爲沙麓晉地沙山名也地震而麓崩不書震舉重者也伯陽甫所謂國必依山山川山崩川竭亡之徵也不過十年數之紀也至二十四年晉懷公殺於高粱

左傳成公五年夏梁山崩晉侯以傳召伯宗伯宗非曰辟重曰辟傳重人曰待我不如捷之速也問其所曰絳人也問絳事焉曰梁山崩將召伯宗謀之

問將若之何曰山有朽壤而崩可若何國主山川故山崩川竭君爲之不舉降服乘縵徹樂出次祝幣史辭以禮焉其如此而已雖伯宗若之何伯宗請見之不可遂以告而從之

釐十六正月戊申朔隕石星也鵙退飛風也宋襄公過宋都左氏傳曰隕石星也鵙退飛風也宋襄公古以問周內史叔興曰是何祥也吉凶何在對曰今茲魯多大喪明年齊有亂君將得諸侯而不終退而告人曰是陰陽之事非吉凶之所生也吉凶繇



人吾不敢逆君故也

第四科

古學不精者其流有三。一曰博引前書。網羅不盡。二曰兼採左氏遺逸甚多。三曰屢舉舊事。不知所出。

宋本作常風

志云。庶徵之恒風。劉向以為春秋無其應。劉歆以為

釐十六年。左氏傳釋六蠲退飛是也。案舊史稱劉向

宋本作劉歆

學穀梁歆學左氏。既祖習各異。而聞見不同。信矣。而

周木斯拔。鄭車僨。濟風之為害。被於尚書春秋。向則

略而不言。歆則知而不傳。又詳言衆怪。歷敘羣妖。述

雨。鼈為災。而不錄趙毛生地。書異鳥相育。而不載宋

雀生鷓。斯皆見小忘大。舉輕略重。蓋學有不同。識無

通鑑故也。且當炎漢之代。厥異尤奇。若景帝承平。赤

風如血。于公在職。亢陽為旱。在紀與傳。各具其詳。在

於志中。獨無其說者。何哉。所謂博引前書。網羅不盡

也。

宋本作唯紀

浦本作此所謂

評曰。湊衆木而成室。聚狐腋而成裘。以一人之聞

見。而欲搜羅無遺。難矣。固宜此有所載。彼有所缺。

附評。趙王遷六年。大饑。民譌言曰。趙為號。秦為笑。



以爲不信視地之生毛譌言也而子玄責班志不載苛矣

附評考景帝紀五年江都大暴風從西方來壞城十二丈無赤風如血之文但江都之風志亦未載又考武帝建元四年夏有風赤如血景帝當作武帝史通誤

鷓漢書作鷓師古曰鷓五狄反左傳曰風也鷓非風風發而鷓退飛常風之罰也

尚書金縢周公居東二年則罪人斯得于後公乃爲詩以貽王名之曰鷓鷓王亦未敢謂公秋大熟未穫天大雷電以風禾盡偃大木斯拔邦人大恐左隱三冬庚戌鄭伯之車僨于濟○杜預注曰旣盟而遇大風傳記異也十二月無庚戌日誤○僨弗問反仆也

前漢五行志漢元年三月天雨白毛三年八月天雨白釐京房易傳曰前樂後憂厥妖天雨羽又曰邪人進賢人逃天雨毛

前漢五行志成帝綏和二年三月天水平襄有燕



生爵哺食至大俱飛去京房易傳曰賊臣在國厥  
咎燕生爵諸侯銷一曰生非其類子不嗣世

通鑑宋有雀生驪於城之陬史占之曰吉小而生  
巨必霸天下宋康王喜起兵滅滕伐薛東敗齊取  
五城南敗楚取地三百里西敗魏軍與齊魏爲敵  
國乃欲霸亟成故射天笞地斬社稷而焚滅之以  
示威服鬼神爲長夜之飲於室中室中人呼萬歲  
則堂上堂下人應之門外人又應之以至于國中  
無敢不呼萬歲者天下謂之桀宋齊湣王起兵伐

之民散城不守宋王奔魏死於溫

于定國父于公爲縣獄吏東海太守殺孝婦郡中  
枯旱三年後太守至卜筮其故于公曰孝婦不當  
死前太守彊斷之咎儻在是乎於是太守殺牛自  
祭孝婦冢因表其墓天立大雨

左傳云宋人逐猥狗華臣出奔陳又云宋公子它

白馬景公奪而朱其尾鬣它弟辰以蕭叛班志書此

二事以爲犬馬之禍

此二事是班生自釋非引諸儒所言

按左氏所載

斯流實繁如季氏之逆也由鬪雞而傳介衛侯之敗



浦本殺改弒

宋本作此言

也。因養鶴以乘軒。曹亡首於獲。鴈鄭殺萌於解。鼃郟至奪豕而家滅。華元烹羊而卒奔。此言白黑之祥。羽毛之孽。何獨捨而不論。唯徵犬馬而已。此所謂兼採左氏遺逸甚多也。

評曰。爭禽蔡界而陳侯弒。蛇鬪內門而鄭君戕。雞憚為犧而王室亂。所遺尚多。所謂笑他人之未工。忘已事之有拙者。子玄之謂也。

左襄十七十一月國人逐瘠狗。瘠狗入於華臣氏。國人從之。華臣懼遂奔陳。○班書瘠狗作獠狗。師

古曰獠狂也。音征。例反。華臣華元之子也。

左定十宋公子地有白馬。四公嬖向魍欲之。公取而朱其尾鬣以予之地。怒使其徒扶魍而奪之。魍懼將走。公閉門而泣之。目盡腫。公弟辰謂地曰。子為君禮不過出竟。君必止。子地出奔陳。公弗止。辰為之請。不聽。辰曰。是我廷吾兄也。吾以國人出。君誰與處。遂與其徒出奔陳。明年俱入于蕭。以叛大為宋患。

左衛懿公好鶴。有乘軒者。狄伐衛。公欲戰。國人受



甲者皆曰使鶴鶴實有祿位余烏能戰翟於是遂入殺懿公

左季郈之雞鬪季氏介其雞郈氏爲之金距平子怒益官於郈氏且讓之故郈昭伯怨平子  
左晉厲公八年厲公獵與姬飲郤至殺豕奉進宦官奪之郤至射殺宦者公怒曰季子欺予謀誅三郤

左鄭靈公元年楚獻鼃於靈公子家子公將朝靈公子公之食指動謂子家曰佗日指動必食異物

及入見靈公進鼃羹子公笑曰果然靈公問其笑故具告靈公靈公召之獨弗予羹子公怒染其指志嘗之而出公怒欲殺子公子公與子家謀先弑靈

公

按太史公書自春秋已前所有國家災眚賢哲占候皆出於左氏國語者也今班志所引上自周之幽厲下終魯之定哀而不云國語唯稱史記豈非忘本徇末逐近棄遠者乎此所謂屢舉舊事不知所出也

評曰馬遷之書總出於國語國策舉史記則近可



兼乎遠矣。

附評不云國語忘本而棄遠唯稱史記狗末而逐

近班氏之失顯矣近有竊人議論而不顯人姓名

者其失又在孟堅下今政去而後行古風之

所定多目凡二十允種但其失既眾不可殫論故每

目之中或時舉一事庶觸類而長他皆可知又按斯

志之作也本欲明吉凶釋休咎懲惡勸善以誠將來

至如春秋已還漢代而往其間日蝕地震石隕山崩

雨雹雨魚大旱大水雞豕為禍桃李冬花直敘其災

浦本無九字

宋本作冬華  
浦本直上有多  
字

而不言其應載春秋時日蝕三十六而二不言其應又

惠帝二年武帝征和二年宣帝本始四年元帝永和

三年綏和四年皆地震隕石凡四十四總不言其應又

皇后二年武都山崩成帝河平二年楚國雨雹大如

斧蜚鳥死成帝鴻嘉四年雨魚于信都孝景之時大

旱者二昭成二年大雨水三河平元年長安有如人

狀被甲持兵弩擊之皆狗也又鴻嘉中狗與豕交惠帝

五年十月桃李花此乃魯史之春秋漢書之帝紀耳

何用復編之於此志哉昔班叔皮云司馬遷敘相如

浦本郡縣下照  
班傳補著其字  
三字蕭曹下補  
陳平之屬四字

宋本作此乃

宋本注作道山

注文有脫誤浦  
本脫史改正今  
悉依之禮

著其字 陳平之屬

錯謬殊多豈亦刊

強



浦本崩改潰  
宋本作成伯按  
成與邨通用

宋本作此比

生異義如賊之為惑。麋之為迷。隕五石者。齊五子之  
徵崩。七山者。漢七國之象。叔服會葬。成伯來奔。亢陽  
所以成妖。鄭易許田。魯謀萊國。食苗所以為禍。諸如  
此事。其類弘多。徒有解釋。無足觀採。知音君子。幸為  
詳焉。

評曰。馬遷著書。如吳公鄭君。不能舉其名字。抑亦  
倦於採乎。

附評班志五石象。齊桓卒而五公子作亂。故內史  
云。明年有齊亂。班正解內史叔興對宋襄語也。若

班為鑿叔興亦鑿乎。而何其言之驗乎。班志文帝  
元年四月。齊楚地山二十九所同日俱大發水潰。  
出自解之曰。春秋四國同日災。漢七國同日衆山  
潰。咸被其害。不畏天威之明效也。延按山崩二十  
九所不止。七山志亦無七國象之釋。何子玄之厚  
誣孟堅也。

五行志雜駁第十一

春秋時事違誤最多總  
十五條

魯文公二年不雨。班氏以為自文即位。天子使叔服  
會葬。毛伯賜命。又會晉侯于戚。上得天子。外得諸侯。



沛然自大故致亢陽之禍按周之東遷日以微弱故鄭取溫麥射王中肩楚絕苞茅觀兵問鼎事同列國變雅爲風如魯者方大邦不足比小國有餘安有暫降衰周使臣遽以驕矜自恃坐招厥罰亢陽求諸人事理必不然天高聽卑豈其若是也

怪浦本作亢陽為

評曰周室東遷以來天王遣使者屢矣而未嘗躬朝京師沛然自大諸侯皆然文公何獨不雨特自十二月不雨至秋七月未必由於斯也  
附評春秋文公元年春天王使叔服來會葬禮也

夏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叔孫得臣如周拜禮也秋公孫敖會晉欒于戚冬敖如齊始聘禮也文即位之初三有禮焉何嘗沛然自大足召亢陽之灾乎子玄駁之是矣况二年不雨原未書旱杜注五穀有收斯亦未為大異

宋本作札子

春秋成公元年無冰班氏以為其時王子札殺召伯毛伯按今春秋經子札殺毛召事在宣十五年而此言成公時未達其說下云無冰凡有三載春秋昭公九年陳火董仲舒以為陳夏徵舒殺君楚



補本作取愧叔

宋本作又紫

宋本作次七

嚴王嚴即莊也皆依本書不改其字下同託欲為陳討賊陳國闢門而待之因滅陳陳之臣子毒恨尤甚極陰生陽故致火災按楚嚴王之入陳乃宣十一年事也始有蹊田之謗取譏隗叔時終有封國之恩見賢尼父毒恨尤甚其理未聞按陳前後為楚所滅者三始宣十一年為楚嚴王所滅次昭八年為楚靈王所滅後哀十七年為楚惠王所滅今董生誤以陳亡之役是楚始滅之時遂妄有占候虛辨物色尋昭之上去於宣魯易四公巖之下至於靈楚經五代雖懸隔頓別而混雜無分

嗟乎下帷三年誠則勤矣差之千里何其闊哉

評曰以楚靈之事移於楚莊所謂雉代兔死李代

桃僵史之差訛也如是

史記成公元年冬楚莊王為夏徵舒殺靈公率諸

侯伐陳謂陳曰無驚吾誅徵舒而已已誅徵舒因

縣陳而有之羣臣畢賀申叔時使於齊來還獨不

賀莊王問其故對曰鄙語有之牽牛徑人田田主

奪之牛徑則有罪矣奪之牛不亦甚乎今王以徵

舒為賊弑君故徵兵諸侯以義伐之已而取之以



利其地則後何以令於天下是以不賀莊王曰善  
乃迎陳靈公太子午於晉而立之復君陳如故是  
為成公孔子讀史記至楚復陳曰賢哉楚莊王輕  
千乘之國而重一言

春秋桓公三年日有蝕之既京房易傳以為後楚嚴  
始稱王兼地千里按楚自武王僭號鄧盟是懼荆尸

宋本作登曼

又歷文成繆三王方至於嚴是則楚之為王已四世

浦本作荆尸久傳

矣何得言嚴始稱之者哉又魯桓公薨後歷嚴閔釐

文宣釐即僖皆依本書不改其字已下同凡五公而楚嚴始作霸安有

浦本注已作也

桓三年日蝕而已應之者邪非惟敘事有違亦占候

宋本作亦自

失中者矣

評曰楚入春秋以來圍鄧敗鄧敗鄖師蒲騷伐羅

伐絞伐申滅鄧莊王以前亦不止兼地千里

附評師古注楚武王荆尸久已見傳今此言莊始

稱王未詳其說按此則子玄之駁實本師古延按

楚之僭王亦不自武王始也楚芊姓子爵自熊繹

始受封八世至熊渠立其長子康為句亶王中子

紅為鄂王少子執疵為越章王此僭王之始也又



八世至熊儀是為若敖又二世至熊駒是為蚡冒  
又一世熊通是為楚武王則其僭王亦已久矣又  
考京房易傳止云後楚嚴稱王兼地千里原無始  
字自師古加一始字而子玄遂承訛以駁房耳  
左桓二蔡侯鄭伯會于鄧始懼楚也鄧盟是懼本  
此武王名熊通子文王名熊質子熊羆立是為杜  
敖弟熊惲弑之代立是為成王子商臣弑成王自  
立是為繆王子莊王侶立是為莊王即楚嚴也荆  
楚之別號詩曰維女荆楚居國南鄉

春秋釐公二十九年秋大雨雹劉向以為釐公末年  
公子遂專權自恣至於弑君陰脅陽之象見釐公不  
悟遂後二年殺公子赤立宣公按遂之立宣殺子赤  
也此乃文公末代輒謂僖公暮年世寔懸殊言何倒  
錯

宋本作世實

評曰文公二妃敬嬴生宣公敬嬴嬖而私事襄仲  
宣公長而屬諸襄仲襄仲欲立之叔仲不可仲見  
于齊侯而請之遂殺惡及視而立宣公乃曰釐公  
何邪



附評文公十有八年冬十月子卒左傳仲殺惡及

視而立宣公也公羊傳謂子赤也子赤夫人姜氏

之子宣公妾敬嬴之子遂即襄仲也釐公即僖公

文公之父也以文作釐此是向錯

春秋釐公十二年日有蝕之劉向以為是時莒滅杞

按十四年諸侯城緣陵公羊傳曰曷為城杞滅之孰

滅之蓋徐莒也如中壘所釋當以公羊為本爾然則

公羊所說不如左氏之詳左氏襄公二十九年晉平

公時杞尚在云云

春秋文公元年日有蝕之劉向以為後晉滅江按本

經書文四年楚人滅江今云晉滅其說無取且江居

南裔與楚為隣晉處北方去江殊遠稱晉所滅其理

難通

評曰古之滅國不論遠近如鄭居溱洧之間去秦

甚遠秦伯欲滅之以為東道晉之於江猶秦之於

鄭耳何為不可滅乎但春秋書陽處父帥師伐楚

以救江則江為楚滅無疑

左氏傳魯襄公時宋有生女子赤而毛棄之堤下宋

宋本作釐

宋本作本耳

宋本作尚存  
浦本刪二字



宋本作以庚證太子座

平公母共姬之御者見而收之因名曰棄長而美好

納之平公生子曰佐後宋臣<sup>伊</sup>戾讒太子座<sup>座</sup>而殺之<sup>在事</sup>

襄二十六年先是大夫華元出奔晉<sup>事在成十五年</sup>華<sup>華</sup>合<sup>合</sup>比<sup>比</sup>奔<sup>奔</sup>衛

六年事在昭劉向以為時則有火災赤青之明應也按災

祥之作將應後來事跡之彰用符前兆如華元奔晉

在成十五年祭諸棄堤實難符會又合比奔衛在昭

六年而與華元奔晉俱云先是惟前與後事並相違

者焉

評曰華元之奔也由蕩子山合比之奔也由寺人

柳於棄何與而附會乎

附評華元奔晉在襄之前何與於赤毛女予華合

奔衛在襄之後何得與華元類稱先是此子政之

失也

春秋成公五年梁山崩七年鼯鼠食郊牛角襄公十

五年日有蝕之董仲舒劉向皆以為自此後晉為雞

澤之會諸侯盟大夫又盟後為溴梁之會諸侯不在

而大夫獨相與盟君若綴旒不得舉手又襄公十六

年五月地震劉向以為是歲三月大夫盟於溴梁而

浦本無不字

本本作前後

宋本作元奔



五月地震矣。又其二十八年春無冰。班固以爲天下異也。襄公時天下諸侯之大夫皆執國權。君不能制。漸將日甚。穀梁云諸侯始失政大夫執國權又曰諸侯失政大夫盟政在大夫大夫之不臣也按春秋諸國權臣可得言者如三桓六卿田氏而已。如雞澤之會。溴梁之盟。其臣豈有若向之所說者邪。然而穀梁謂大夫不臣。諸侯失政。譏其無禮。自擅。在茲一舉而已。非是知政由甯氏。祭則寡人。相承世官。遂移國柄。若斯之失也。若董劉之徒。不窺左氏。直憑二傳。遂廣爲它說。多肆侈言。仍云君若綴旒。臣將日

甚何其妄也。

評曰。悼公方明。八卿和睦。未便如政由甯氏。祭則寡人之甚。但履霜。堅冰。必有其漸。不得不料理。蚪蚪時事也。

附評雞澤之會。溴梁之盟。此大夫執國政之漸也。穀梁孟堅之說。未爲不是。而子玄以左傳無文。一排於申左。一排於五行志。雜駁固矣。

經成七年春王正月。麋鼠食郊牛角。改卜牛。麋鼠又食其角。乃免牛。○師古曰。麋。小鼠。卽甘鼠也。音



奚又曰襄十六年晉平公會諸侯于溴梁。溴梁者  
溴水之梁也。溴水出河內軹縣東南，南至溫入河。溴  
音工，覓反。又曰溴梁之會，諸侯皆在，而魯叔孫豹  
晉荀偃、宋向戌、衛甯殖、鄭公孫蠆、小邾之大夫盟  
是奪其君政也。

春秋昭十七年六月，日有蝕之。董仲舒以為時宿在  
畢，晉國象也。晉厲公誅四大夫，失衆心，以弑死。後莫  
敢復責其大夫，六卿遂相與比周。事晉國，晉君還事  
之。按晉厲公所尸，唯三郤耳，何得云誅四大夫者哉。

宋本作責大夫

又州滿既死

今春秋左氏本皆作州滿，誤也。當為州滿事，魁王邵續書志。

悼公嗣

二田持續疑當作讀  
宋本作其才與此全

立。選六官者，皆獲其才。逐七人者，盡當其罪。以辱及  
揚干，將誅魏絳。覽書後悟，引愆授職。此則生斂在已。  
寵辱自由，故能申五利以和戎。馳三駕以挫楚威，行  
夷夏霸復文襄。而云不復責大夫，何厚誣之甚也。自  
昭公已降，晉政多門。如以君事臣，居下僭上者，此乃  
因昭之失，漸至陵夷。匪由懲厲之弑，自取淪辱也。豈  
可輒持彼後事，用誣先代者乎。

評曰：晉政多門，自楊楯獻范趙鞅入晉，始凌夷不



可收拾若以此移責悼公是西河守之刻而遂病  
曾子也可乎哉

附評齊桓九合諸侯悼公亦九合諸侯上媿桓公  
下繩文祖而云不復責其大夫董真誤矣

晉悼公會諸侯於鷄丘魏絳爲中軍司馬公子揚  
干亂行於曲梁魏絳戮其僕公怒魏絳至授僕人  
書而伏劍士魴張老交止之僕人授公公讀書曰  
臣誅於揚干不忘其死日君乏使使臣徂中軍之  
司馬臣聞師衆以順爲武軍事有死無犯爲敬君

合諸侯臣敢不敬君不說請死之公跣而出曰寡  
人之言兄弟之禮也子之誅軍旅之事也請無重  
寡人之過反役與之禮食任之左新軍

哀公十三年十一月有星孛東方董仲舒劉向以爲  
周之十一月夏九月日在氏出東方者軫角亢也或  
曰角亢大國之象爲齊晉也其後田氏篡齊六卿分

晉按星孛之後二年春秋之經盡矣又十一年左氏  
之傳盡矣自傳盡後八十二年齊康公爲田和所滅  
又七年晉靜公爲韓魏趙所滅上去星孛之歲皆出

宋本作孛于

宋本作國家



百餘年辰象所躔變氛稜所指共若相感應何太疎闊者哉且當春秋既終之後左傳未盡之前其間衛弑君越滅吳魯遜越云云賊臣逆子破家亡國多矣此正得東方之象大國之徵何故捨而不述遠求他代者乎又范與中行早從殄滅智入戰國繼踵云亡輒與三晉連名總以六卿為目殊為謬也尋斯失所起可以意測何者二傳所引事終西狩獲麟左氏所書語連趙襄滅智漢代學者唯讀二傳不觀左氏故事有不周言多脫略且春秋之後戰國之時史官闕書年祀難記而學者遂疑篡齊分晉時與魯史相鄰故輕引災祥用相符會白圭之玷何其甚歟

評曰衛弑君越滅吳魯遜越固是異事但事係一國春秋已來習成舊套惟田氏篡齊六卿分晉乃春秋戰國之所由分有星孛於東方其徵也夫附評前漢五行志哀公十三年冬十一月有星孛于東方董仲舒劉向以為不言宿名者不加宿也以辰乘日而出亂氣蔽君明也明年春秋事終一日周之十一月夏九月日在氐出東方者軫角亢



也軫楚角亢陳鄭也。或曰角亢大國象爲齊晉也。其後楚滅陳田氏篡齊六卿分晉此其效也。劉歆以爲孛東方大辰也不言大辰且而見與日爭光星入而彗猶見延按哀公十三年星孛東方仲舒向歆之解甚晰。一曰東方軫角亢云云是又一說非正解也。至於田氏篡齊六卿分晉師古注已明駁其非又何必于子玄之疑乎。子玄駁班之謬是而掠師古之美非。

春秋釐公三十三年十二月隕霜不殺草成公五年梁山崩七年麇鼠食郊牛角劉向以其後三家逐魯昭公卒死於外之象按乾侯之出事由季氏孟叔二孫本所不預况昭子以納君不遂發憤而卒論其義烈道貫幽明定爲忠臣猶且無愧編諸逆黨何乃厚誣夫以罪由一家而兼云二族以此題目何其濫歟。

評曰孟氏使登西北隅以望季氏見叔孫氏之旌以告孟氏執郈昭伯殺之於南門之西季氏固罪魁矣孟叔烏得無罪昭子之祈死固稱忠矣然不聞尸饘戾於朝以問其陷西北隅以入之罪抑獨



何歟。且豹能誅豎牛而舍不能誅驪戾負析薪矣。  
附評昭公二十五年九月伐季氏殺公之于門遂  
入之平子登臺三請而三不許季氏殆矣叔孫氏  
司馬驪戾陷西北隅以入孟氏殺驪昭伯遂伐公  
徒公與臧孫如墓謀遂行則乾侯之出季氏主之  
叔孫孟氏之徒成之也史記曰三家共伐公公遂  
奔子玄乃云事由季氏孟叔二孫本所不預可乎  
叔孫昭子祈死耻與季平同列其志可哀而其忠  
足錄春秋書曰冬十月戊辰叔孫舍卒哀而賢之

也故論三家於逐昭之日厥罪惟均論三家於迎  
昭之日季孟爲逆叔孫爲忠

左氏傳昭公十九年龍鬪於鄭時門之外洧淵劉向  
以爲近龍孽也鄭小國攝乎晉楚之間重以強吳鄭  
當其衝不能修德將鬪三國以自危亡是時子產任  
政內惠於民外善辭令以交三國鄭卒亡患此能以  
德銷災之道也案昭之十九年晉楚連盟干戈不作  
吳雖強暴未擾諸華鄭無外虞非子產之力也又吳  
爲遠國僻在江干必略中原當以楚宋爲始鄭居河



頽地匪夷庚謂當要衝殊為乖角求諸地理不其爽歟。

評曰子產固當時大夫之表表者夫子以惠人許之當矣然鑄刑書而叔向詒書曰終子之世鄭其敗乎不能修德之說未為無據。

附評龍鬪於鄭洧似龍孽也子產曰我無求於龍龍亦無求於我則不可謂非其銷弭之力也劉向云鄭以小國攝晉楚之間加以強吳鄭當其衝言當晉楚之衝非謂當吳之衝也以意逆志似非乖

角特鄭未受吳害向何必云強吳矣  
左昭十九鄭大水龍鬪于時門之外洧淵國人請為崇焉子產弗許曰我鬪龍不我覲也龍鬪我獨何覲焉禳之則彼其室也吾無求於龍龍亦無求於我乃止

春秋昭公十五年六月日有蝕之董仲舒以為時宿在畢晉國象也云云日比再蝕其事在春秋後故不載於經案自昭十四年迄于獲麟之歲其間日蝕復有七焉事列本經披文立驗安得云再蝕而已又在

浦氏改定去

浦今四改五七改九



春秋之後也。且觀班志編此七，蝕其六，皆載董生所  
占，復不得言董以事後春秋，故不存編錄，再思其語。  
三覆所由，斯蓋孟堅之誤，非仲舒之罪也。

附評自昭十四迄于獲麟日凡七食而今止云再  
食以為董誤邪董皆有占以為班誤邪志皆悉載  
再食二字當是偶誤奈何貸董而入班也

春秋昭公九年陳火，劉向以為先是陳侯之弟招殺  
陳太子偃師，楚因滅陳，春秋不與蠻夷滅中國，故復  
書陳火也。按楚縣中國以為邑者多矣，如邑有宜見

於經者，豈可不以楚為名者哉？蓋當斯時，陳雖暫亡，  
尋復舊國，故仍取陳號，不假楚名，獨不見鄭裨竈之

說斯灾也。曰五年陳將復封，封五十二年而遂亡。自  
斯而後，若顓頊之墟、宛丘之地，如有應書於國史，豈

可復謂之陳乎？

評曰：顓頊之墟、宛丘之地，乃陳所分也。然雖為楚  
所滅而故號猶在，春秋仍其舊而書之曰陳灾者，  
紀實也。不言陳灾乃言楚灾乎？

附評昭九經云陳災而有三解，劉向日春秋不與

宋本有乎裨竈  
之說五字  
浦本遂亡下有  
此其効也四字  
宋本作史者



蠻夷滅中國故復書陳火也師古曰九年火時陳  
已爲楚縣猶追書陳國者以楚蠻夷不許其滅中  
夏之國師古從向說外夷也杜預注天火曰災陳  
旣已滅降爲楚縣而書陳災者猶晉之梁山沙鹿  
崩不書晉災言繫于所災所害故以所在爲名因  
地也劉子玄以爲陳雖斃亡尋復舊國故仍取陳  
號取禪竈說也三說不同而杜解爲正吾從杜  
師古曰招謂陳哀公之弟偃師卽哀公子也哀公  
有廢疾招殺太子而立公子留事在昭八年

左昭九夏四月陳災鄭裨竈曰五年陳將復封封  
五十二年而遂亡子產問其故對曰陳水屬也火  
水妃也而楚所相也今火出而火陳逐楚而建陳  
也妃以五成故曰五年歲五及鶉火而後陳卒亡  
楚克有之天之道也故曰五十二年



史通卷第十九

史通卷第二十一

唐劉子玄知幾撰

明李本寧維禎評

附郭孔延延年評釋

外篇

暗惑第十二

十四條

夫人識有不燭、神有不明、則真偽莫分、邪正靡別、昔人有以髮繞炙、誤其國君者、有置毒於胙、誣其太子者矣、夫髮經炙、炭必致焚灼、毒味經時、無復殺害而

宋本作昔有

宋本作太子者  
夫髮經炙炭



行之者僞成其事。受之者信以爲然。故使見咎一時。取怨千載。夫史傳敘事亦多如此。其有道理難憑。欺誣可見。如古來學者莫覺其非。蓋往往有焉。今聊舉一二加以駁難。列之如左。

評曰。流丸止於甌窶。流言止於智者。若有智者欺誣洞燭。

韓子曰。文公之時。宰人上炙而髮繞之。文公召宰人而誚之。宰人曰。臣有死罪三。援礪砥刀利猶干。將切肉斷而髮不絕。臣之罪一也。援錐貫鬻而不見髮。臣之罪二也。奉炙鑪炭肉盡赤紅炙熟而髮不焦。臣之罪三也。堂下得微有嫉臣者。乎公乃召其下而誚之。果然乃誅之。

驪姬以君命命申生曰。今夕君夢見齊姜。必速祠而歸福。申生許諾。乃祭于曲沃。歸福于絳。公曰。驪姬受福。乃寘鴆于酒。置董于肉。公至。召申生獻公祭之地。地墳。申生恐而出。驪姬與犬肉。犬斃。飲小臣酒。亦斃。公命殺杜原款。申生奔新城。驪姬見申生而哭之。乃雉經于廟。



周評匿空旁出  
語意甚明意謂  
舜思慮預防于  
井為匿空從旁  
出耳

史記本紀曰瞽叟使舜穿井為匿空旁出瞽叟與象

共下土實井瞽叟象喜以舜為已死象乃止舜宮

難曰夫杳冥不測變化無恒兵革所不能傷網羅所

不能制若左慈易質為羊劉根竄形入壁是也時無

可移禍所必至雖大聖所不能免若姬伯拘於羑里

孔父阨於陳蔡是也然俗之愚者皆謂彼幻化是為

聖人豈知聖人智周萬物才兼百行若斯而已與夫

方內之士有何異哉如史記云重華入於井中匿空

出去此則其意以舜是左慈劉根之類非姬伯孔父

之徒苟識事如斯難以語夫聖道矣且按太史公黃

帝堯舜軼事時時見於他說余擇其言尤雅者著為

本紀書首若如向之所述豈可謂雅邪

評曰聖人固非左慈劉根其人矣然聖人即神人

也居方之內而實游方之外死處定有活着特漫

漻不可究耳

潁川劉根隱嵩山諸好事者就根學道太守史祈

以根為妖妄乃收執詣郡數之曰汝有何術而誣

惑百姓根曰實無它異頗能令人見鬼矣祈曰促

浦本公下增云

宋本作謂之



浦本作又記  
自此以下節  
首皆有又字  
注云從舊本

周評愚謂復  
生之生當作生  
育之生解意  
謂又生一孫叔  
敖非以為重生  
復心也

浦本竄改象

宋本作放效

宋本作者邪  
與此全

浦本作古今

浦本作所為

石之根於是左顧而嘯有頃祈之亾父祖近親數十人皆返縛在前向根叩頭曰小兒無狀分當萬坐顧而叱祈曰汝為子孫不能有益先人而反累辱亾靈可叩頭為吾陳謝祈驚懼悲哀頓首流血請自甘罪坐根嘿而不應忽然俱去不知所在

史記滑稽傳孫叔敖為楚相楚王以霸病死居數年其子窮困負薪優孟即為孫叔敖衣冠抵掌談語歲餘像孫叔敖楚王及左右不能別也莊王置酒優孟為壽王大驚以為孫叔敖復生欲以為相

難曰蓋語有之人心不同有如其面故蹶隆異等脩短殊姿皆稟之自然得諸造化非由倣倣俾有遷革如優孟之象孫叔敖也衣冠談說容或亂真眉目口鼻如何取類而楚王與其左右曾無疑惑者邪昔陳隼既亾累年而活秦謀從縊六日而蘇遂使竹帛顯書今古稱怪况叔敖之歿時日已久楚王必謂其復生也先當詰其枯骸再肉所由闔棺重開所以豈有片言不接一見無疑遽欲加以寵榮復其祿位此乃類夢中行事豈人倫為者哉



許曰優孟之似叔敖非似其形似其神也而子玄以眉目口鼻爲言此是痴人前說夢

附評此亦極言優孟之似叔敖足以動莊王而澤其子也莊王豈不知叔敖死不復生哉詳考滑稽傳優孟前爲壽莊王大驚以爲叔敖復生謂優孟卽叔敖也欲以爲相欲以優孟爲相也故下文曰優孟請歸與婦計之子玄乃謂莊王欲加以寵榮復其爵位是未詳全文漫加抨擊

孫休永安四年安吳民陳焦死七日復生穿冢出

于竇曰此與漢宣帝同事烏程侯皓承廢故之家

得位之祥也

史記田敬仲世家曰田常成子以大斗出貸以小斗收齊人歌之曰嫗乎采芑歸乎田成子

難曰夫人旣從物故然後加以易名田常見存而遽

呼以謚此之不實明然可知又按左氏傳石碻曰陳

桓公方有寵於王論語陳司敗問孔子昭公知禮乎

史記家令說太上皇曰高祖雖子入主也諸如此說

其例皆同然而事由過誤易爲筆削若田氏世家之

宋本作昭然

周評古人行文不屑于此如吳越春秋記伍員出亡謂追者曰語亦平王云云與此類無煩苛論也



論成子也。乃結以韻語纂成歌詞。欲加刊正。無可釐革。故獨舉其失。以爲標冠云。

評曰。夫人既從物故。然後加以易名。其常也。見存而遽錫以謚。其變也。如大夫生而書名。魯侯寵公子。遂故生而賜氏。俾世其官。烏知田成子之謚。不與仲遂類乎。

附評。田常見存。遽呼以謚。史通駁之。是矣。愚謂歌卽謠讖之類也。言於前。驗於後。如靈帝中。平中董逃之歌。董終逃竄。至於戚族。獻帝建安初。華容女

子歌曰。不意李立爲貴人。後孟德平荊州。以李立爲刺史。又烏知田成之歌。不類是乎。

史記仲尼弟子列傳曰。孔子既歿。有若狀似孔子。弟子相與共立爲師。事之如夫子。他日。弟子進問曰。昔

夫子嘗行。使弟子持雨具。已而果雨。商瞿長無子。欲更取室。孔子曰。瞿年四十後。當有五丈夫子。已而果

然。敢問夫子何以知之。有若嘿然無應。弟子起曰。有若避。此非子之坐也。

難曰。孔門弟子七十二人。柴愚參魯。宰言游學師商。

宋本作師之

浦本嘗改當  
宋本作年長

浦本作母爲取  
室

浦本之改此

宋本作有子



宋本作非類

可方回賜之類此竝聖人品藻優劣已詳門徒商推  
臧否又定如有若者名不隸於四科譽無偕於十喆  
逮尼父既歿方取為師以不答所問始令避坐同稱  
達者何見事之晚乎且退老西河取疑夫子猶使喪  
明致罰投杖謝愆何肯公然自欺詐相承奉此乃童  
兒相戲非復長老所為觀孟軻著書首陳此說馬遷  
裁史仍習其言得自委巷曾無先覺悲夫

評曰羣弟子慕師之切故見其似者而悚然以慕  
如孔北海見虎賁中郎將便與蔡邕對面一般若

如史記所云一滑稽射覆之人皆能為羣弟子師  
矣

附評論語之書獨有子曾子以子稱而四科十喆  
二子不與若以此為有若貶則曾子不得列四配  
矣

宋本作仇忌

史記漢書皆曰上自雒陽南宮從複道望見諸將往  
往相與坐沙中語上曰此何語留侯曰陛下所封皆  
故人新愛所誅皆平生讎怨此屬畏誅故相聚謀反  
爾上乃憂曰為之柰何留侯曰上平生所憎誰最甚



者上曰雍齒留侯曰今先封雍齒以示羣臣羣臣見

雍齒封則人人自堅矣於是上置酒封雍齒為侯

難曰夫公家之事知無不為見無禮於君如鷹鷂之

逐鳥雀按子房少也傾家結客為韓報仇此則忠義

素彰名節甚著其事漢也何為屬羣小聚謀將犯其

君遂嘿然杜口俟問方對倘若高祖不問竟欲無言

者邪且將而必誅罪在不測如諸將屯聚圖為禍亂

密言臺上猶懼覺知羣議沙中何無避忌為國之道

必不如斯然則張良慮反側不安雍齒以嫌疑受爵

蓋當時實有其事也如複道之望坐沙而語是說者

敷演安益其端耳

評曰沙中之人怏怏不平見於詞色未必謀反但

留侯為弭亂計故權詞以對耳

東觀漢記曰赤眉降後積甲與熊耳山齊云云

難曰按盆子既亡棄甲誠衆必與山比峻則未之有

也昔大誓云前徒倒戈血流漂杵孔安國曰蓋言之

甚也如積甲與熊耳山齊者抑亦血流漂杵之徒歟

評曰杜子美題武侯樹曰霜皮溜雨四十圍黛

宋本作儻若

浦本作之老



參天二千尺亦工為形似之語知此可以悟積甲

山齊之說

宋本作問曰

宋本作送至與此全

今作竟野

東觀漢記曰郭伋為并州牧行部到西河美稷有童兒數百各騎竹馬於道次迎拜伋問兒曹何自遠來對曰聞使君始到喜故奉迎伋辭謝之事訖諸兒送至郭外問使者何日當還伋使別駕計日告之既還先期一日伋為違信止於野亭須期乃入

難曰蓋此事不可信者三焉按漢時方伯儀比諸侯其行也前驅蔽野竟後乘塞路鼓吹沸喧旌棨填咽彼

宋本作無恒

宋本作訪諸與此全

草萊稚子齟齬童兒非唯羞赧不見亦自驚惶失據安能犯騶駕凌檐帷首觸威嚴自陳襟抱其不可信一也又方伯按部舉州振肅至於墨綬綬長吏黃綬羣官率彼吏人顛然佇候兼復掃除逆旅行行李有程嚴備供具憩息有所如棄而不就居止無常必公私闕擬客主俱窘凡為良二千石固當知人所苦安得輕赴數童之期坐失百城之望其不可信二也夫以晉陽無竹古今共知假有傳檄它方蓋亦事同大夏訪諸商賈不可多得况在童孺彌復難求羣戲而乘如



何克辦其不可信三也。凡說此事，總有三科，推而論之，了無一實異哉。

附評：互鄉童子可以見聖內黃小兒猶得說項豈以州牧便拒兒童文侯不失虞人之期魯毋不失兒婦之期細侯不失兒童之期同一守信也足致疑又晉陽之墟雖不產竹然毋郵剖竹始得朱書子長貨殖傳山西饒材竹家弟陵入晉王孫遺以竹葉云可作湯雖巨竹其小竹固不乏也

宋本作使來

魏志注語林曰匈奴遣使人來朝太祖令崔琰在座

而已握刀侍立既而使人問匈奴使者曰曹公何如對曰曹公美則美矣而侍立者非人臣之相太祖乃追殺使者云

宋本云云易書

宋本作坐牀

難曰昔孟陽卧床詐稱齊后紀信乘纛矯號漢王或主邁屯蒙或朝罹兵革故權以取濟事非獲已如崔琰本無此急何得以臣代君者哉且凡稱人君皆慎其舉措况魏武經綸霸業南面受朝而使臣居君座君處臣位將何以使萬國具瞻百寮僉矚也又漢代之於匈奴其為綏撫勤矣雖復賂以金帛結以親姻



宋本作猶恐

猶恐虺毒不悛，狼心易擾。如輒殺煞其使者，不顯罪名。復何以懷四夷於外蕃，建五利於中國？且曹公必以所為過失，懼招物議，故誅彼行人，將以杜茲謗口。而言同綸綍，聲遍寰區，欲蓋而彰，止益其辱。雖愚暗之主，猶所不為。况英畧之君，豈其若是？夫芻蕘鄙說，閭巷調闊言，凡如此書，通無擊難，而裴引語林、斯事編入魏史注中，持彼虛詞，亂茲實錄。故特申掎摭，辨其疑誤者焉。

浦本有益曹公十七字

評曰：孟德如鬼狡獪之態，昔以欺父者，今以欺敵。

安能決其必無。

評曰：古者兵交，使在其中，卽或時勢參差，決無殺使臣之禮。除寇恂殺皇甫文之外，史不多見。裴引語林、斯事編入魏史，不過以使者之穎悟有類，德祖故以殺德祖者附會入之耳。

左齊襄田於貝丘，見大豕從者，曰：公子彭生也。怒射之人立而啼，公懼，隊車喪屨，反誅屨於徒人費。鞭之見血，走出，遇連稱，管至父於門，劫而束之，費示之背，請先入伏，公而出，鬪死於門，遂入殺孟陽。



于牀曰非君也不類見公足于戶下遂弒之而立  
無知

史記漢三年漢軍絕食乃夜出女子東門二千餘  
人被甲楚因四面擊之將軍紀信乃乘王駕詐爲  
漢王誑楚楚皆呼萬歲之城東觀以故漢王得與  
數十騎出西門遁

又魏世諸小事皆云文鴛侍講殿瓦皆飛云云

難曰案漢書云項王叱咤懼伏千人然則呼聲之極  
大者不過使人披靡而已尋文鴛武勇遠慙項籍况  
侍君側固當屏氣徐言安能檐瓦皆飛有踰武安鳴  
鼓且瓦旣飄墮則人必震驚而魏帝與其群臣焉得  
歸然無害也

本作能使

評曰翼德據水斷橋瞋目橫矛後人謂其喝斷文  
鴛聲洪故極其摹擬云耳豈其能殿瓦皆飛乎卽  
鼓噪屋瓦盡振亦屬描寫詎曰實然

秦伐韓軍於闕與王乃令趙奢將兵救之兵去邯  
鄲三十里而令軍中曰有以軍事諫者死秦軍軍  
武安西鼓噪勒兵武安屋瓦盡振軍中候有一人



宋本作京都

言急救武安趙奢立斬之堅壁留二十八日不行復益增壘秦間至奢善食之既已遣秦間乃卷甲

趨二日一夜至闕與卒破秦

又晉陽秋曰胡質為荊州刺史子威自京師省之見父十餘日告歸質賜絹一疋為路糧糧威曰大人清高不審於何得此絹質曰是吾俸祿之餘

難曰古人謂方牧為二千石者以其祿有二千石故也名以定體貴實甚焉設使廉如伯夷介若黔敖苟居此職終不患於貧餒者如胡威之別其父也一縑

本作貧餒  
此全

宋本作以食

財猶且發問則千石之俸其費安施料以牙籌推之借箸察其厚薄知不然矣或曰觀諸史所載茲流非

一如張湛為蜀郡乘折轅車吳隱之為廣川貸米待客並其類也必以多為證則足

可無疑然人自有身安弊縑口甘麤糲而多藏鏹帛無所散用者故公孫弘位至三公而卧布被食脫粟飯汲黯所謂齊人多詐者是也安知胡威之徒其儉亦皆如此而史臣不詳厥理直謂清白繆矣哉

宋本作清白當

評曰素範清風高山景行守茶蘖之清修厲松筠之雅操豈其無之盧懷慎貴為卿相所居不蔽風



雨。妻子不免饑寒。既死。家無餘蓄。惟老蒼頭請自  
鬻。以辦喪事。况於刺史哉。一縑發問。胡足致疑。  
檀弓。齊大飢。黔敖為食於路。以待餓者而食之。有  
餓者。蒙袂輯履。貿貿然來。黔敖左奉食。右執飲。曰。  
嗟來食。揚其目而視之。曰。予惟不食嗟來之食。以  
至於斯也。從而謝焉。終不食而死。

又新晉書。阮籍傳曰。籍至孝。母終。正與人圍碁。對者  
求止。籍留與決。既而飲酒二斗。舉聲一號。吐血數升。  
及葬。食一蒸豚。飲酒二斗。然後臨穴。直言窮矣。舉聲

一號。因復吐血數斗。毀瘠骨立。殆致滅性。

難曰。夫人才雖下。愚識雖不肖。始亡天屬。必致其哀。

但有苴經未幾。悲荒遽輟。如謂本無戚容。則未之有。

也。况嗣宗當聖善將歿。閔凶所鍾。合門惶恐。舉族悲

咤。居里巷者。猶停舂杵之音。在鄰伍者。尚申匍匐之

款。而為其子者。方對局求決。舉杯酣暢。但當此際。曾

無感惻。則心同木石。志如梟獍者。安有既臨泉穴。始

知摧慟者乎。求諸人情。事必不爾。又孝子之喪親也。

朝夕孺慕。鹽酪不嘗。斯可至於癯瘠矣。如甘旨在念。

宋本作飲二升  
酒然後臨訣

宋本作唯不

浦本以改有

宋本作春相



則筋肉內寬、醉飽自得、則肌膚外博、况乎溺情狎酒、不改平素、雖復時一嘔慟、豈能柴毀骨立乎、蓋彼阮生者、不修名教、居喪過失、而說者遂言其無禮、如彼人以其志操本異、才識甚高、而談者遂言其至性如此、惟毀及譽、皆無取焉、

評曰、隱居放言、夫子列之逸民、嗣宗屬魏晉之世、天下多故、故名士少有全者、遂酣飲為常、不由典法、死孝在心、哀毀骨立、豈如世儒行欲為目前檢言、欲為無窮、則者比乎裴楷、以方士目籍、而以軌

儀自居得之矣

詩凱風篇母氏聖善我無令人

檀弓隣有喪春不相里有殯不巷歌

詩谷風篇凡民有喪匍匐救之

又新晉書王祥傳曰祥漢末遭亂扶母攜弟覽避地

盧江隱居三十餘年不應州郡之命母終徐州刺史

呂虔檄為別駕年垂耳順覽勸之乃應召于時寇賊

充斥祥率勵兵士頻討破之時人歌曰海沂之康實

賴王祥年八十五太始五年薨



宋本作凡卅五年

浦本作六十載無下六字

宋本作止年廿五六下同

難曰。祥為徐州別駕。寇盜充斥。固是漢建安中徐州未清時事耳。有魏受命。凡三十五年。上去徐州寇賊充斥。下至晉太始五年。當六十年已上矣。祥於建安中年垂耳順。更加六十六載。至晉太始五年。薨。則當年一百二十歲矣。而史云年八十五。薨者何也。如必以終時實年八十五。則為徐州別駕。止可二十五六年矣。又云。其未從官已前。隱居三十餘載者。但其初被檄時。止年二十五六。自此而往。安得復有三十餘年乎。必謂祥為別駕。在建安後。則徐州清晏。何得云于時寇賊充斥。祥率勵兵士。頻討破之乎。求其前後無一符會也。

評曰。魏當末季。徐淮屢叛。王凌母丘儉之徒。屢見夷滅。公休雖誅。麾下數百人。皆如田橫之客。休徵之討。平寇盜。倘亦為晉之褚淵。王儉乎。族孫戎曰。太保以德掩其能言。余亦曰。太保以孝掩其不忠。凡所駁難。具列如右。蓋精五經者。討羣儒之別義。練三史者。徵諸子之異聞。加以探頤索隱。然後辨其紕繆。如向之諸史所載。則不然。何者。其敘事也。唯記一



宋本作銓

途直論一理而矛盾自顯。表裏相乖非復牴牾直成  
狂惑者爾。尋茲失所起。良由作者情多忽略。識惟愚  
滯。或採彼流言。不加詮釋。或傳諸繆說。即從編次用  
使真偽混淆。是非參錯。蓋語曰。君子可欺。不可罔。至  
如邪說害正。虛詞慣實。小人以為信爾。君子知其不  
然。語曰。信書不如無書。蓋為此也。夫書彼竹帛。事非  
容易。凡為國史。可不慎諸。

浦本作又語曰

忤時第十三

孝和皇帝時。韋武弄權。母娼預政。士有附麗之者。起

家而縮朱紫。予以無所傳會。取擯當時。一為中允。四載不遷。會

天子還京師。朝廷願從者眾。予求番次。在大駕後發

日。逗留不去。守司東都。杜門却掃。凡經三載。或有譖

予躬為史臣。不書國事。而取樂丘園。私自著述者。由

是驛召至京。令專執史筆。于時小人道長。綱紀日壞。

仕於其間。忽忽不樂。遂與監修國史蕭至忠等諸官

書求退。曰。僕幼聞詩禮。長涉藝文。至於史傳之言。尤

所耽悅。尋夫左史右史。是曰春秋尚書。素王素臣。斯

稱微婉。志晦兩京三國。班謝陳習。闡其摹中朝。江左

宋本作發因

浦本僕幼以下另行非是



王陸干孫紀其曆。劉石僭號，方策委於和張。宋齊應錄，惇史歸於蕭沈。亦有汲冢古篆，禹穴殘編。孟堅所亡，葛洪刊其雜記。休文所缺，荀綽裁其拾遺。凡此諸家，其流蓋廣，莫不贖彼泉藪，尋其枝葉。原始要終，備知之矣。若乃劉峻作傳，自述長於論才。范曄為書，盛言矜其贊體。斯又當仁不讓，庶幾前哲者焉。然自策名仕伍，待罪朝列，三為史臣，再入東觀，竟不能勒成國典，貽彼後來者。何哉？靜言思之，其不可有五故也。何者？古之國史，皆出自一家。如魯漢之丘明子長，晉

宋本作彼來

齊之董狐，南史咸能立言，不朽藏諸名山。未聞籍以衆功，方云絕筆。唯後漢東觀大集，羣儒著述，無主條章靡立。由是伯度譏其不實，公理以為可焚。張蔡二子，糾之於當代。傅范兩家，嗤之於後葉。今者史司取士，有倍東京人，自以為荀袁家，自稱為政駿。每欲記一事，載一言，皆閣筆相視，含毫不斷。故首白可期，而汗青無日，其不可一也。前漢郡國計書，先上太史。副上丞相。後漢公卿所撰，始集公府。乃上蘭臺。由是史官所修，載事為博。爰自近古，此道不行。史臣編錄，唯



宋本作實錄

自詢探而左右二史闕注起居衣冠百家罕通行狀  
求風俗於州郡視聽不該討沿革於臺閣簿籍難見  
雖使尼父再出猶且成其管窺况僕限以中才安能  
遂其博物其不可二也昔董狐之書法也以示於朝  
南史之書弒也執簡以往而近代史局皆通籍禁門  
深居九重欲人不見尋其義者蓋由杜彼顏面防諸  
請謁故也然今館中作者多士如林皆願長喙無聞  
齷舌儻有五始初成一字加貶言未絕口而朝野具  
知筆未栖毫而搢紳咸誦夫孫盛絕實取嫉權門王

厚語  
從文粹及王伯  
厚語

宋本作之例

劭直書見讐貴族人之情也能無畏乎其不可三也  
古者刊定一史纂成一家體統各殊指歸咸別夫尚  
書之教也以疏通知遠為主春秋之義也以懲惡勸  
善為先史記則退處士而進奸雄漢書則抑忠臣而  
飾主闕斯竝曩時得失之列良史是非之准作者言  
之詳矣項史官注記多取稟監脩楊令公則云必須  
直詞宗尚書則云宜多隱惡十羊九牧其令難行一  
國三公適從何在其不可四也切以史置監修雖古  
無式尋其名號可得而言夫言監者蓋總領之義耳

宋本作切以  
此同



宋本作紀編

宋本作某紀  
某傳

浦本無詩字

宋本作歷抵

宋本作並門

如剗紀年則年有斷限草傳敘事則事有豐約或可  
 略而不略或應書而不書此刊削之務也屬詞比事  
 勞逸宜均揮鉛奮墨勤惰須等某表某篇付之此職  
 某傳某志歸之彼官此銓配之理也斯竝宜明立科  
 條審定區域儻人思自勉則書可立成今監之者既  
 不指授修之者又無遵奉用使爭學苟且務相推避  
 坐變炎涼徒延歲月其不可五也凡此不可其流實  
 多一言以蔽三隅自反而時詩談物議安得笑僕編  
 次無聞者哉比者伏見明公每汲汲於勸誘勤勤於

課責或云墳籍事重努力用心或云歲序已淹何時  
 輟手切以綱維不舉而督課徒勤雖威以刺骨之刑  
 勗以懸金之賞終不可得也語曰陳力就列不能者  
 止所以比者布懷知己歷誠羣公屢辭載筆之官願  
 罷記言之職者正為此爾抑又有所未諭耶復一二  
 言之比奉高命令隸名修史其職非一如張尚書崔  
 岑二吏部鄭太常等既迫以吏道不可拘之史任以  
 僕曹務多閑勒令專知下筆夫以惟寂惟寞乃使記  
 專記言苟如其例則柳常侍劉秘監徐禮部等門可



何本作錦  
陸本作倭倭

張羅府無堆按何事置之度外而使各無羈束乎必  
謂諸賢載削非其所長以僕鎗鎗鉸鉸故推爲首最  
就如斯理亦有其說何者僕少小從<sup>士</sup>早躡通班當  
皇上初臨萬邦未親庶務而以守茲介直不附奸臣  
遂使官若土牛棄同芻狗逮鑿輿西幸百寮畢從自  
惟官曹務簡求以畱後居臺常謂朝廷不知國家於  
我已矣豈謂一旦忽承恩旨州司臨門使者結轍旣  
而駟<sup>驅</sup>駟馬入函關排千門謁天子引賈生於宣室雖  
歎其才召季布於河東反增其愧明公旣位居端揆

宋本作顧盼

望重台衡飛沉屬其顧盼榮辱由其俛仰曾不上祈  
宸極申之以寵光僉議摺紳縻我以好爵其相見也  
直云史筆闕書爲日已久石渠掃第思子爲勞今之  
仰追唯此而已抑明公足下獨不聞劉炫蜀王之說  
乎昔劉炫仕隋爲蜀王侍讀尚書牛弘嘗問之曰君  
王遇子其禮如何曰相期高於周孔見待下於奴僕  
弘不悟其言請聞其義炫曰吾王每有所疑必先見  
訪是<sup>期</sup>期高於周孔酒食左右皆饜而我餘瀝不霑  
是見<sup>心</sup>下於奴僕也僕亦竊不自揆<sup>輒</sup>敢方於鄴宗

宋本作輕敢



宋本作官途

何者求史才則千里降追語宦途則十年不進意者得非相期高於班馬見待下於兵卒乎又人之品藻

貴識其性明公視僕於名利何如哉當其坐嘯洛城

非隱非吏惟以守愚自得寧以克訕櫻心但今者黽

勉從事俗攀拘就役朝廷厚用其才竟不薄加其禮求

諸隗始其義安施儻使士有澹雅若嚴君平清廉如

段干木與僕易地而處亦將彈鋏告勞積薪為恨况

僕未能免俗能不帶芥於心者乎當今朝號得人國

稱多士蓬山之下良直差肩芸閣之中英奇接武侯

既功虧刻鵠筆未獲麟徒殫大官之膳虛索長安之

米乞已本職還其舊居多謝簡書請避賢路明公

足下哀而許之至忠得書大慙無以酬答又惜其才

不許解史任而宗楚客崔湜鄭愔等皆惡聞其短共

讐嫉之俄而蕭宗等相次伏誅然後獲免於難

評曰古之作史者外有太常太史之藏內有延閣

秘書之府而又業有專司旁無掣肘故能綠綵

鶴一華之會金繩玉字表殷夏之符洵足以昭

光柱一之星而以世人惡雋異世訾文

宋本作僦勉從

宋本作葛芥



不許時

摘物情汗夫

青女在於頸

馬其最者也人猶譏其甚多踣畧任情

例則他可知也。而評史者。又皆截斷小文。媒黷。詞以年數小差。撥為巨繆。遺脫纖微。指為大尤。缺瑕摘釁。掩其弘美。求其知史者。亦鮮其人矣。

史通卷第二十一



錄陳校通

少喜讀史通。苦無善本。既得浦二田通釋。以為精審絕勝。諸刻惟厭其多綴評語。近於却學。究習氣耳。復從同郡盧子父學士假得校本。蓋從何義門以朱文游家藏影宋寫本。細校而弓父學士手臨于北平黃氏刊本者。歎其盡善。又假學士所校通釋本。合而訂之。始知通釋妄改妄刪處。正復不少。嗟乎讀書難。而校書更難。微學士之功。幾何不為其所欺。耶。至唐時書。今已大半失傳。通釋有未詳者。亦固其所學士已補攷出數條。間有鄙見。亦附載諸書眉。其猶有未知者。俟續考焉。

乾隆四十九年春日陳鱣識



豸有仲魚戴笠小像印



陳校通釋跋語

少喜讀史通若無善本既得浦二田通釋以為精審絕勝諒刻惟厭其多綴  
評語近于却學究習氣乃復從同郡盧子又學士假得校本蒼然從何義門  
以宋文蔚家藏印宋寫本細校而乃又學士手臨于北平黃氏刊本者歎其盡善  
又假學士所校通釋本合而訂之始知通釋妄改妄刪處正復不少嗟乎讀書  
難而校書更難彼學士之功幾何不為其所欺耶至每時書籍今已大半  
失傳通釋有未詳者亦固其所學士已補及者數條間有鄙見亦附載諸書  
眉其猶有未知者俟續考焉 乾隆 新秋仲夏 日陳鱣識

圖



聖